中芯国际集成电路制造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

联席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特别提示

中芯国际集成电路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芯国际"、"发行人"或"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会")颁布的《关于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设立科创板并试点注册制的实施意见》(证监会公告〔2019〕2号)、《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证监会令〔第144号〕)(以下简称"《承销管理办法》")、《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证监会令〔第153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颁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实施办法》(上证发〔2019〕21号)(以下简称"《实施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业务指引》(上证发〔2019〕46号)(以下简称"《业务指引》")、《上海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上发行实施细则(2018年修订)》(上证发〔2018〕40号)(以下简称"《网上发行实施细则》")、《上海市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发行实施细则(2018年修订)》(上证发〔2018〕41号)(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实施细则》")、中国证券业协会(以下简称"证券业协会")颁布的《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承销业务规范》(中证协发〔2019〕148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细则》(中证协发〔2018〕142号)、《科创板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管理细则》(中证协发〔2019〕149号)(以下简称"《科创板网下投资者管理细则》")等相关规定组织实施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或"联席主承销商"或"联席保荐机构")与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或"联席主承销商"或"联席保荐机构")担任本次发行的联席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开证券")、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担任本次发行的联席主承销商(海通证券、中金公司、国泰君安、中信建投、国开证券和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统称"联席主承销商")。

本次发行初步询价和网下申购均通过上交所网下申购电子平台(https://ipo.uap.sse.com.cn/ipo,以下简称"申购平台")进行,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公告。关于初步询价和网下发行电子化的详细内容,请查阅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公布的《网下发行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

本次发行在发行流程、网上网下申购及缴款等环节发生重大变化,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主要变化如下:

1、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由联席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跟投(跟投机构为海通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公司与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和其他战略投资者组成,战略配售相关情况详见本公告"三、战略配售"。

2、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本次公开发行的股份数量、发行人所处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以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27.46元/股,网下发行不再进行累计投标询价。

本次发行的价格不高于网下投资者剔除最高报价部分后有效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其他偏股型资产管理产品(以下简称"公募产品")、全国社会保障基金(以下简称"社保基金")和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以下简称"养老金")的报价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四个数中的孰低值。

投资者请按此价格在2020年7月7日(T日)进行网上和网下申购,申购时无需缴付申购资金。本次网下发行申购日与网上申购日同为2020年7月7日(T日),其中,网下申购时间为9:30-15:00,网上申购时间为9:30-11:30,13:00-15:00。

3、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郑重提示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认真阅读2020年7月6日(T-1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上的《中芯国际集成电路制造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投资风险特别公告》。

重要提示

1、中芯国际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委员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0〕1278号)。发行人的股票简称为"中芯国际",扩位简称为"中芯国际",股票代码为"688981",该代码同时用于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及网下申购。本次发行网上申购代码为"787981"。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C39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2、本次公开发行股份全部为新股,拟公开发行股票168,562.00万股,约占发行后总股本的23.62%(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发行人授予海通证券初始发行规模15%的超额配售选择权,若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额行使,则发行总股数将扩大至193,846.30万股,约占发行后总股本26.23%(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额行使后)。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公司股东不进行公开发售股份。

3、本次发行的初始战略配售股票为84,281.00万股,占初始发行数量的50.00%,约占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额行使后本次发行总股数的43.48%。其中,联席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分别按照股票发行价格认购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2%,即3,371.24万股。

4、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67,424.80万股,占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初始发行数量的80%,约占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后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初始发行数量的61.54%。回拨机制启动前,超额配售启用前,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6,856.20万股,占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初始发行数量的20%。回拨机制启动前,超额配售启用后,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42,140.50万股,约占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额行使后扣除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后本次发行总量的38.46%。

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网下不网上投资者在申购时无需缴付申购资金。

5、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工作已于2020年7月2日(T-3日)完成。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并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所处行业及可比公司估值水平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为27.46元/股,网下不再进行累计投标。

此价格对应的市盈率为:

(1)83.44倍(每股收益按照2019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数计算);

(2)109.25倍(每股收益按照2019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数计算);

(3)113.12倍(每股收益按照2019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除以假设全额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时本次发行后总股数计算);

(4)12.21倍(每股净资产按照2019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除以本次发行前总股数计算);

(5)12.40倍(每股净资产按照2019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与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之和除以未考虑超额配售选择权时本次发行后总股数计算);

注1:本次发行前后股份总数均以2020年5月31日为基准计算;

注2:发行人2019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依据中国会计准则审计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为-52,209.54万元,故不适用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对应的市盈率指标。

6、本次网下发行申购日与网上申购日同为2020年7月7日(T日),其中,网下申购时间为9:30-15:00,网上申购时间为9:30-11:30,13:00-15:00,任一配售对象只能选择网下发行或者网上发行一种方式进行申购。

(1)网下申购

在初步询价阶段提交有效报价的配售对象须参与本次发行的网下申购。提交有效报价的配售对象名单请见"附表:投资者报价信息统计表"中被标注为"有效报价"的部分附表,未提交有效报价的配售对象不得参与网下申购。在参加网下申购时,网下投资者必须在上交所网下申购电子化平台为其管理的有效报价配售对象填写并提交申购价格和申购数量,其中申购价格为本次发行价格即27.46元/股;申购数量应为其在初步询价阶段提交的有效报价所对应的有效申报数量。在参加网下申购时,投资者无需缴付申购资金。凡参与初步询价的配售对象,无论是否为有效报价,均不能再参与网上申购。同时参与网下申购和网上申购的,网上申购部分为无效申购,并应自行承担相关责任。

配售对象在申购及持股等方面应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并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网下投资者管理的配售对象相关信息(包括配售对象全称、证券账户名称(上海)、证券账户号码(上海)和银行收付款账户等)以在中国证券业协会注册的信息为准,因配售对象信息填报与中国证券业协会注册信息不一致所致后果由网下投资者自负。

联席主承销商将在配售前对有效报价投资者及管理的配售对象是否存在禁止性情形进一步进行核查,投资者应按联席主承销商的要求进行相应的配合(包括但不限于提供公司章程等工商登记资料、安排实际控制人访谈,如实提供相关自然人主要社会关系名单、配合其它关联关系调查等),如拒绝配合或其提供的材料不足以排除其存在上述禁止性情形的,联席主承销商将剔除不予配售。

(2)网上申购

本次发行网上申购代码为"787981",网上发行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进行。持有上交所股票账户卡并开通科创板投资账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及其它机构(法律、法规禁止购买者除外)可通过上交所交易系统在交易时间内申购本次网上发行的股票。

根据投资者持有的市值确定其网上可申购数量,持有市值10,000元以上(含10,000元)的投资者才能参与新股申购,每5,000元市值可申购一个申购单位,不足5,000元的部分不计入申购额度。每一个申购单位为500股,申购数量应当为500股或其整数倍,但最高不得超过本次网上初始发行股数(含超额配售选择权)的千分之一,即421,000股。

投资者持有的市值按其2020年7月3日(T-2日,含当日)前20个交易日的日均持有市值计算,可同时用于2020年7月7日(T日)申购多只新股。投资者持有的市值应符合《网上发行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

网上投资者应当自主表达申购意向,不得全权委托证券公司进行新股申购。

网上投资者申购日2020年7月7日(T日)申购无需缴纳申购款,2020年7月9日(T+2日)根据中签结果缴纳认购款。参与本次网下询价的配售对象不得再参与网上发行,若配售对象同时参与网下询价和网上申购,网上申购部分为无效申购。

投资者参与网上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购,只能使用一个证券账户。同一投资者使用多个证券账户参与同一只新股申购的,以及投资者使用同一证券账户多次参与同一只新股申购的,以该投资者的第一笔申购为有效申购,其余申购均为无效申购。投资者持有多个证券账户的,多个证券账户的市值合并计算。确认多个证券账户为同一投资者持有的原则为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中的"账户持有人名称"、"有效身份证明文件号码"均相同。证券账户注册资料以2020年7月3日(T-2日)日终为准。

融资融券客户信用证券账户的市值合并计算到该投资者持有的市值中,证券公司转融通担保证券明细账户的市值合并计算到该证券公司持有的市值中。

7、网下整款:2020年7月9日(T+2日)披露的《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中获得初步配售的全部网下有效配售对象,需在2020年7月9日(T+2日)8:30-16:00足额缴纳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应当于2020年7月9日(T+2日)16:00前到账。

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计金额,合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联席主承销商将在2020年7月13日(T+4日)刊登的《中芯国际集成电路制造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结果公告》(以下简称"《发行结果公告》")中披露网上、网下投资者获配未缴款金额以及海通证券的包销比例,列表公示并着重说明获得初步配售但未足额缴款的网下投资者。

初步询价有效报价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网下申购或者未足额申购以及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联席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

8、网上缴款: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0年7月9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特别提醒,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但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

15、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16、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郑重提示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认真阅读2020年7月6日(T-1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上的《中芯国际集成电路制造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投资风险特别公告》。

重要提示

1、中芯国际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委员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0〕1278号)。发行人的股票简称为"中芯国际",扩位简称为"中芯国际",股票代码为"688981",该代码同时用于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及网下申购。本次发行网上申购代码为"787981"。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C39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2、本次公开发行股份全部为新股,拟公开发行股票168,562.00万股,约占发行后总股本的23.62%(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发行人授予海通证券初始发行规模15%的超额配售选择权,若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额行使,则发行总股数将扩大至193,846.30万股,约占发行后总股本26.23%(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额行使后)。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公司股东不进行公开发售股份。

3、本次发行的初始战略配售股票为84,281.00万股,占初始发行数量的50.00%,约占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额行使后本次发行总股数的43.48%。其中,联席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分别按照股票发行价格认购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2%,即3,371.24万股。

4、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67,424.80万股,占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初始发行数量的80%,约占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后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初始发行数量的61.54%。回拨机制启动前,超额配售启用前,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6,856.20万股,占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初始发行数量的20%。回拨机制启动前,超额配售启用后,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42,140.50万股,约占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额行使后扣除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后本次发行总量的38.46%。

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三)发行价格

通过初步询价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27.46元/股。

(四)募集资金

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预计使用募集资金为2,000,000.00万元。若本次发行成功,按本次发行价格27.46元/股计算,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预计发行人募集资金总额为4,628,712.52万元,扣除发行费用63,491.37万元(含税),预计募集资金净额为4,565,221.15万元;若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额行使,预计发行人募集资金总额为5,323,019.4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72,688.68万元(含税),预计募集资金净额为5,250,330.71万元。

(五)回拨机制

本次发行网上网下申购于2020年7月7日(T日)15:00同时截止。申购结束后,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将根据网上申购情况于2020年7月7日(T日)决定是否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回拨机制的启动将根据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申购倍数确定:

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申购倍数=网上有效申购数量/超额配售后、回拨前网上发行数量。

有关回拨机制的具体安排如下:

(1)网上、网下均获得足额认购的情况下,若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申购倍数未超过50倍的,将不启动回拨机制;若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申购倍数超过50倍但低于100倍(含)的,应从网下向网上回拨,回拨比例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5%;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申购倍数超过100倍的,回拨比例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回拨后无限售期的网下发行数量原则上不超过本次公开发行无限售期股票数量的80%。本款所指的公开发行股票数量指超额配售启用前,扣除最终战略配售股票数量后的网下、网上发行总量;

(2)若网上发行(含超额配售选择权部分)申购不足,可以回拨给网下投资者,向网下回拨后,有效报价投资者仍未能足额申购的情况下,则中止发行;

(3)在网下发行未获得足额申购的情况下,不足部分不向网上回拨,中止发行。

在发生回拨的情形下,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将及时启动回拨机制,并于2020年7月8日(T+1日)在《网上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中披露。

(六)限售期安排

本次发行的股票中,网上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期安排,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

网下发行部分,公募产品、养老金、社保基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中的10%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应当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前述配售对象账户通过摇号抽签方式确定。

战略配售部分,联席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本次跟投获配股票限售期为24个月,其他战略投资者获配股票的限售期为12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

(七)本次发行的重要日期安排

日期	发行安排
T-5日 2020年6月30日(周二)	刊登《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招股意向书》等相关公告与文件 网下投资者提交核查文件
T-4日 2020年7月1日(周三)	网下投资者提交核查文件(当日12:00前) 网下路演 网下投资者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完成注册截止日(当日12:00前)
T-3日 2020年7月2日(周四)	初步询价日(申购平台),初步询价期间为9:30-15:00 联席主承销商开展网下投资者核查 战略投资者缴纳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
T-2日 2020年7月3日(周五)	确定发行价格 确定有效报价投资者及其可申购股数 战略投资者确定最终获配股数量和比例 刊登《网上路演公告》
T-1日 2020年7月6日(周一)	刊登《发行公告》《投资风险特别公告》 网上路演
T日 2020年7月7日(周二)	网下发行申购日(9:30-15:00,当日15:00截止) 网上发行申购日(9:30-11:30,13:00-15:00) 确定是否启动回拨机制及网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 网上申购配号
T+1日 2020年7月8日(周三)	刊登《网上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网上申购摇号抽签 确定网下初步配售结果
T+2日 2020年7月9日(周四)	刊登《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网下发行获配投资者缴款,认购资金到账截止16:00 网上中签投资者缴纳认购资金 网下配售投资者配号
T+3日 2020年7月10日(周五)	网下配售摇号抽签 联席主承销商根据网上网下资金到账情况确定最终配售结果和包销金额
T+4日 2020年7月13日(周一)	刊登《发行结果公告》《招股说明书》

注:1、2020年7月7日(T日)为网上、网下申购日;

2、上述日期为交易日,如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本次发行,联席主承销商将及时公告,修改本次发行日程;

3、如因上交所网下申购电子平台系统故障或非可控因素导致网下投资者无法正常使用其网下申购电子平台进行初步询价、网下申购工作,请网下投资者及时与联席主承销商联系。

(八)拟上市地点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九)承销方式

余额包销。

三、战略配售

(一)参与对象

本次发行中,战略配售投资者的选择在考虑投资者资质以及市场情况后综合确定,主要包括以下几类:

(1)具有长期投资意愿的大型保险公司或其下属企业、国家级大型投资基金或其下属企业;

(2)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期合作愿景的大型企业或其下属企业。

(3)参与跟投的联席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

(4)符合法律法规、业务规则规定的其他战略投资者。

序号	名称	机构类型	缴款金额(万元,包含经纪佣金)
1	中国信息通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期合作愿景的大型企业或其下属企业	199,999.99
2	国家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二期股份有限公司	具有长期投资意愿的国家级大型投资基金或其下属企业	351,750.00
3	中国国有资本风险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具有长期投资意愿的国家级大型投资基金或其下属企业	20,100.00
4	中国国有企业结构调整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具有长期投资意愿的国家级大型投资基金或其下属企业	100,500.00
5	国新投资有限公司	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期合作愿景的大型企业或其下属企业	100,500.00
6	国新央企运营(广州)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期合作愿景的大型企业或其下属企业	30,150.00
7	国开科技创业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期合作愿景的大型企业或其下属企业	5,025.00
8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具有长期投资意愿的大型保险公司或其下属企业	50,250.00
9	光大兴陇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期合作愿景的大型企业或其下属企业	39,999.00
10	人民日报媒体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期合作愿景的大型企业或其下属企业	30,150.00
11	北京通服科创服务贸易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具有长期投资意愿的国家级大型投资基金或其下属企业	50,250.00
12	中国保险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具有长期投资意愿的国家级大型投资基金或其下属企业	150,750.00
13	上海集成电路产业投资基金股份有限公司	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期合作愿景的大型企业或其下属企业	50,250.00
14	上海科技创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期合作愿景的大型企业或其下属企业	50,250.00
15	上海国际集团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期合作愿景的大型企业或其下属企业	9,999.75
16	上海浦东科创集团有限公司	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期合作愿景的大型企业或其下属企业	50,250.00
17	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期合作愿景的大型企业或其下属企业	60,300.00
18	深圳市创新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期合作愿景的大型企业或其下属企业	70,350.00
19	北京屹唐同升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期合作愿景的大型企业或其下属企业	50,250.00
20	北京金融街资本运营中心	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期合作愿景的大型企业或其下属企业	10,050.00
21	金控天勤(杭州)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期合作愿景的大型企业或其下属企业	30,150.00
22	合肥市创新科技风险投资有限公司	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期合作愿景的大型企业或其下属企业	10,050.00
23	青岛聚源芯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符合法律法规、业务规则规定的其他战略投资者	222,406.50
24	大家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具有长期投资意愿的大型保险公司或其下属企业	50,250.00
25	马鞍山凯风国家小商集成电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符合法律法规、业务规则规定的其他战略投资者	50,250.00
26	新加坡政府投资有限公司(GIC Private Limited)	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期合作愿景的大型企业或其下属企业	331,650.00
27	阿布达比投资局(Abu Dhabi Investment Authority)	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期合作愿景的大型企业或其下属企业	50,250.00
28	海通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参与跟投的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	100,000.00
29	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	参与跟投的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	100,000.00
合计			2,426,130.24

注:1、表中"缴款金额"为发行人和联席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根据与战略投资者签署的《附有生效条件的战略投资股份认购协议》(以下简称"《战略投资者协议》"、"战略投资者协议"),在战略投资者缴款通知书中约定的缴款金额(包含新股配售经纪佣金);

2、战略投资者同意发行人以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进行配售,配售股数等于战略投资者获配的申购款项金额除以本次 A 股之发行价格并向下取整(精确至股);

3、鉴于实际缴款金额精确至分,上述缴款金额与实际缴款金额不符的情况,系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截至本公告出具之日,战略投资者已与发行人、联席保荐机构签署战略投资者协议。关于本次战略投资者的核查情况详见2020年7月6日(T-1)日公告的《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Semiconductor Manufacturing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中芯国际集成电路制造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战略配售之专项核查报告》及《北京德恒律师事务所关于Semiconductor Manufacturing International Corporation(中芯国际集成电路制造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战略投资者核查事项的法律意见》。

(二)发行人与战略投资者的主要合作内容

上述18家与发行人经营业务具有战略合作关系或长期合作愿景的大型企业或其下属企业与发行人签署了《战略合作备忘录》,拟在下表所列的合作领域内开展战略合作:

(下转C45版)

中芯国际集成电路制造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投资风险特别公告

联席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中芯国际集成电路制造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芯国际"、"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委员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0〕1278号)。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或"联席主承销商"或"联席保荐机构")与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金公司"或"联席主承销商"或"联席保荐机构")担任本次发行的联席保荐机构(联席主承销商);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国开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开证券")、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担任本次发行的联席主承销商(海通证券、中金公司、国泰君安、中信建投、国开证券和摩根士丹利华鑫证券统称"联席主承销商")。

本次发行初步询价和网下申购均通过上交所网下申购电子平台(https://ipo.uap.sse.com.cn/ipo,以下简称"申购平台")进行,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本公告。关于初步询价和网下发行电子化的详细内容,请查阅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公布的《网下发行实施细则》等相关规定。

本次发行在发行流程、网上网下申购及缴款等环节发生重大变化,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主要变化如下:

1、本次发行采用向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网下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及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本次发行的战略配售由联席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跟投(跟投机构为海通创新证券投资有限公司与中国中金财富证券有限公司)和其他战略投资者组成,战略配售相关情况详见本公告"三、战略配售"。

2、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根据初步询价结果,综合考虑发行人基本面、本次公开发行的股份数量、发行人所处行业、可比上市公司估值水平、市场情况、募集资金需求以及承销风险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发行价为27.46元/股,网下发行不再进行累计投标询价。

本次发行的价格不高于网下投资者剔除最高报价部分后有效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和其他偏股型资产管理产品(以下简称"公募产品")、全国社会保障基金(以下简称"社保基金")和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以下简称"养老金")的报价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四个数中的孰低值。

投资者请按此价格在2020年7月7日(T日)进行网上和网下申购,申购时无需缴付申购资金。本次网下发行申购日与网上申购日同为2020年7月7日(T日),其中,网下申购时间为9:30-15:00,网上申购时间为9:30-11:30,13:00-15:00。

3、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郑重提示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投资,认真阅读2020年7月6日(T-1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证券日报》上的《中芯国际集成电路制造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投资风险特别公告》。

重要提示

1、中芯国际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委员会委员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0〕1278号)。发行人的股票简称为"中芯国际",扩位简称为"中芯国际",股票代码为"688981",该代码同时用于本次发行的初步询价及网下申购。本次发行网上申购代码为"787981"。按照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处行业为"C39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2、本次公开发行股份全部为新股,拟公开发行股票168,562.00万股,约占发行后总股本的23.62%(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发行人授予海通证券初始发行规模15%的超额配售选择权,若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额行使,则发行总股数将扩大至193,846.30万股,约占发行后总股本26.23%(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额行使后)。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公司股东不进行公开发售股份。

3、本次发行的初始战略配售股票为84,281.00万股,占初始发行数量的50.00%,约占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额行使后本次发行总股数的43.48%。其中,联席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分别按照股票发行价格认购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2%,即3,371.24万股。

4、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67,424.80万股,占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初始发行数量的80%,约占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后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初始发行数量的61.54%。回拨机制启动前,超额配售启用前,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16,856.20万股,占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扣除初始战略配售数量后初始发行数量的20%。回拨机制启动前,超额配售启用后,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42,140.50万股,约占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额行使后扣除初始战略配售发行数量后本次发行总量的38.46%。

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为本次发行总数量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回拨情况确定。

(三)发行价格

通过初步询价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27.46元/股。

(四)募集资金

发行人本次募投项目预计使用募集资金为2,000,000.00万元。若本次发行成功,按本次发行价格27.46元/股计算,超额配售选择权行使前,预计发行人募集资金总额为4,628,712.52万元,扣除发行费用63,491.37万元(含税),预计募集资金净额为4,565,221.15万元;若超额配售选择权全额行使,预计发行人募集资金总额为5,323,019.40万元,扣除发行费用72,688.68万元(含税),预计募集资金净额为5,250,330.71万元。

(五)回拨机制

本次发行网上网下申购于2020年7月7日(T日)15:00同时截止。申购结束后,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将根据网上申购情况于2020年7月7日(T日)决定是否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回拨机制的启动将根据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申购倍数确定:

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申购倍数=网上有效申购数量/超额配售后、回拨前网上发行数量。

有关回拨机制的具体安排如下:

(1)网上、网下均获得足额认购的情况下,若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申购倍数未超过50倍的,将不启动回拨机制;若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申购倍数超过50倍但低于100倍(含)的,应从网下向网上回拨,回拨比例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5%;网上投资者初步有效申购倍数超过100倍的,回拨比例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回拨后无限售期的网下发行数量原则上不超过本次公开发行无限售期股票数量的80%。本款所指的公开发行股票数量指超额配售启用前,扣除最终战略配售股票数量后的网下、网上发行总量;

(2)若网上发行(含超额配售选择权部分)申购不足,可以回拨给网下投资者,向网下回拨后,有效报价投资者仍未能足额申购的情况下,则中止发行;

(3)在网下发行未获得足额申购的情况下,不足部分不向网上回拨,中止发行。

在发生回拨的情形下,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将及时启动回拨机制,并于2020年7月8日(T+1日)在《网上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中披露。

(六)限售期安排

本次发行的股票中,网上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期安排,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

网下发行部分,公募产品、养老金、社保基金、企业年金基金、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资金等配售对象中的10%账户(向上取整计算)应当承诺获得本次配售的股票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前述配售对象账户通过摇号抽签方式确定。

战略配售部分,联席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本次跟投获配股票限售期为24个月,其他战略投资者获配股票的限售期为12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之日起开始计算。

(七)本次发行的重要日期安排

日期	发行安排
T-5日 2020年6月30日(周二)	刊登《发行安排及初步询价公告》、《招股意向书》等相关公告与文件 网下投资者提交核查文件
T-4日 2020年7月1日(周三)	网下投资者提交核查文件(当日12:00前) 网下路演 网下投资者在中国证券业协会完成注册截止日(当日12:00前)
T-3日 2020年7月2日(周四)	初步询价日(申购平台),初步询价期间为9:30-15:00 联席主承销商开展网下投资者核查 战略投资者缴纳认购资金及相应新股配售经纪佣金
T-2日 2020年7月3日(周五)	确定发行价格 确定有效报价投资者及其可申购股数 战略投资者确定最终获配股数量和比例 刊登《网上路演公告》
T-1日 2020年7月6日(周一)	刊登《发行公告》《投资风险特别公告》 网上路演
T日 2020年7月7日(周二)	网下发行申购日(9:30-15:00,当日15:00截止) 网上发行申购日(9:30-11:30,13:00-15:00) 确定是否启动回拨机制及网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 网上申购配号
T+1日 2020年7月8日(周三)	刊登《网上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网上申购摇号抽签 确定网下初步配售结果
T+2日 2020年7月9日(周四)	刊登《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 网下发行获配投资者缴款,认购资金到账截止16:00 网